

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曙阳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刘曙阳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股份在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商证券”）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手续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刘曙阳	是	400,000	12.0301%	0.6250%	2020年4月30日	2021年4月29日	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合计	-	400,000	12.0301%	0.6250%	-	-	-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刘曙阳先生、刘越女士、吴劲松先生、严渝荫女士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，四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8,023,317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8.1614%；本次解除质押后，四人合计质押股份共计 1,6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为 8.877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2.5%。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累计质押 股份数量	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	占公 司总 股本 比例	已质押股份 情况		未质押股份 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	占 已 质 押 股 份 比 例	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	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
刘曙阳	3,325,000	5.1953%	1,600,000	48.1203%	2.5%	1,600,000	100%	950,000	55.0725%
刘越	9,249,010	14.4516%	0	0	0	0	0	0	0
吴劲松	4,231,789	6.6122%	0	0	0	0	0	3,173,842	75%
严渝荫	1,217,518	1.9023%	0	0	0	0	0	0	0
合计	18,023,317	28.1614%	1,600,000	8.8774%	2.5%	1,600,000	100%	4,123,842	25.1097%

注：刘曙阳先生和吴劲松先生所持限售股份性质均为高管锁定股。

二、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情况

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刘曙阳先生的质押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，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产生影响。若后续出现上述风险，刘曙阳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提前购回、补充质押标的证券等措施应对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，并按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；
- 2、解除质押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聚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4月30日